

宿州符离片区开发有限公司埇桥区符离大道沿线景观提升项目清水游客中心加油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报告表

建设单位：_____宿州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_____

编制单位：_____宿州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_____

二零二六年一月

目录

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表二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表三 主要污染物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表四 环评结论、审批意见及落实情况

表五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表八 验收结论及建议

2、验收工作组意见及签到表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宿州符离片区开发有限公司埇桥区符离大道
沿线景观提升项目清水游客中心加油站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_____宿州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_____

编制单位：_____宿州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_____

二零二六年一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目负责人：

填 表 人：

建设单位：宿州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宿州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电话: 15855369993

电话: 15855369993

传真:/

传真:/

邮编:234000

邮编:234000

地址: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符离镇西山花海
游客服务中心

地址: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符离镇西山花海
游客服务中心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宿州符离片区开发有限公司埇桥区符离大道沿线景观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设单位名称	宿州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地点	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符离镇西山花海游客服务中心				
主要产品名称	柴油、汽油				
设计生产能力	2500 吨柴油、5000 吨汽油				
实际生产能力	2500 吨柴油、5000 吨汽油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2 年 5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2 年 5 月		
调试时间	-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5 年 12 月 17 日-12 月 18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宿州市埇桥区生态环境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安徽睿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0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00 万元	比例	1%
实际总概算	10000 万元	环保投资	100 万元	比例	1%
验收监测依据	<p>1、《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682 号，2017 年 7 月 16 日；</p> <p>2、《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中污染事故防范环境管理检查工作的通知》中国环境监测站[2005]188 号；</p> <p>3、环境保护部文件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p> <p>4、《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p> <p>5、《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6、《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p> <p>7、《宿州符离片区开发有限公司埇桥区符离大道沿线景观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安徽睿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2022 年 5 月）；</p>				

	<p>8、《关于宿州符离片区开发有限公司埇桥区符离大道沿线景观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宿州市埇桥区生态环境分局，埇环建字【2022】30号，2022年5月25日）；</p> <p>9、2025年12月21日申请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41302MA8Q49FD3F有效期：2025-11-21至2030-11-20；</p> <p>10、其他相关材料；</p>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p>	<p>1、废水排放标准 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定期清掏不外排。</p> <p>2、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运营期排放的污染物主要是卸油、加油和储油过程中排放的油气（非甲烷总烃），加油站边界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表3中相关要求。加油站厂区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中的特别排放限值具体限值如下表所示。</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1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16 1189 1431 1603"> <thead> <tr> <th rowspan="2">污染物名称</th> <th colspan="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th> <th rowspan="2">标准来源</th> </tr> <tr> <th>监控点</th> <th>排放限值</th> </tr> </thead> <tbody> <tr> <td>非甲烷总烃 (1h平均浓度值)</td> <td>厂界外10m范围内最高浓度点</td> <td>4.0</td> <td>《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0952-2020)</td> </tr> <tr> <td>非甲烷总烃 (1h平均浓度值)</td> <td>厂区内</td> <td>6</td> <td rowspan="2">《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GB37822-2019)</td> </tr> <tr> <td>非甲烷总烃 (任意一次浓度值)</td> <td>厂区内</td> <td>20</td> </tr> </tbody> </table> <p>3、噪声排放标准 运营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16 1895 1431 2018"> <thead> <tr> <th>声环境功能区类别</th> <th>昼间</th> <th>夜间</th> </tr> </thead> <tbody> <tr> <td>2类</td> <td>60</td> <td>50</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名称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监控点	排放限值	非甲烷总烃 (1h平均浓度值)	厂界外10m范围内最高浓度点	4.0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0952-2020)	非甲烷总烃 (1h平均浓度值)	厂区内	6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GB37822-2019)	非甲烷总烃 (任意一次浓度值)	厂区内	20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2类	60	50
污染物名称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监控点	排放限值																						
非甲烷总烃 (1h平均浓度值)	厂界外10m范围内最高浓度点	4.0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0952-2020)																					
非甲烷总烃 (1h平均浓度值)	厂区内	6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GB37822-2019)																					
非甲烷总烃 (任意一次浓度值)	厂区内	20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2类	60	50																						

4、固废排放标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及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

表二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2.1 项目概况

宿州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清水游客中心加油站曾用名宿州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五柳分公司，为宿州符离片区开发有限公司埇桥区符离大道沿线景观提升项目配套设施。宿州符离片区开发有限公司埇桥区符离大道沿线景观提升项目清水游客中心加油站，已于2020年7月9日经埇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立项（埇发改审批【2020】393号），于2022年5月25日取得埇桥区生态环境分区（埇环建字〔2022〕30号）批复。

宿州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清水游客中心加油站位于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符离镇西山花海游客服务中心；项目实际总投资为10000万元，实际环保投资为100万元，占项目实际总投资的1%。

本项目年销售2500吨柴油、5000吨汽油，2022年3月安徽睿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宿州符离片区开发有限公司埇桥区符离大道沿线景观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22年5月25日取得宿州市埇桥区生态环境分局的批复《关于宿州符离片区开发有限公司埇桥区符离大道沿线景观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埇环建字【2022】30号）。

该项目于2022年5月施工建设，于2025年10月竣工；

2025年11月21日申请排污许可证，证证书编号：91341302MA8Q49FD3F 有效期：2025-11-21 至 2030-11-20；

依据《宿州符离片区开发有限公司埇桥区符离大道沿线景观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版）及批复、《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2018]9号）和其他相关技术规范，2025年12月宿州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清水游客中心加油站委托安徽精检分析股份有限公司组织开展本项目的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工作，安徽精检分析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12月17日-12月18日对该项目废气、地下水、噪声进行了现场监测；安徽华瑞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对项目密闭性、液阻、气液比进行了现场采样和测试。2026年1月宿州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清水游客中心加油站根据监测结果结合相关技术资料和技术规范，开展验收并编制了《宿州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清水游客中心加油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本次验收主要针对宿州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清水游客中心加油站建设项目开展，主要核查企业工程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及批复的一致性和企业实际污染物处置措施及排放情况；

本项目由主体工程、储运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组成。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见表2.1；

表 2.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建筑名称		工程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景观廊道		(1) 在符离大道沿线两侧 100m 种植乔木作为背景林，形成绿廊； (2) 在道路交叉口及主要出入口附近种植银杏及大叶女贞形成植物组团； (3) 优化灌木边界线，加密灌木种植密度； (4) 在符离大道沿线布简单服务驿站，根据村落共设置 17 个； (5) 结合符离大道沿线景观廊道，设置宽 3m 慢行道； (6) 在工程内适当位置设置一些廊架景墙及雕塑小品； (7) 设置观景平台及观景塔； (8) 设置休息座椅、垃圾箱、标志标识等配套设施。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农田规整		(1) 在符离大道两侧 100~500m 范围规整农田面积约为 38150 亩，其中农田种植面积为 21745.5 亩，按照宿州市埇桥区北部片区种植理念及品种，主要种植小麦、水稻、玉米、大豆及油菜花、向日葵等农作物。 (2) 经济林种植面积为 15260 亩，按照宿州市埇桥区北部片区种植理念及品种，主要种植梨树、桃树、苹果树、葡萄树等经济树种。 (3) 田埂路约 110900 平方米。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符离游客集散服务中心	集散服务中心	占地面积 700m ² ，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餐饮购物区	餐饮购物区，占地面积 500m ² ，		
		旅游厕所	旅游厕所占地面积 150m ² ，		
	五柳服务区	服务中心		占地面积 2159m ² ，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维修间		占地面积 156m ² ，	
		配电房		占地面积 96m ² ，	
		垃圾中转房		占地面积 36m ² ，	
		五柳第一加油站	储罐区	地埋卧式双层钢制汽油储罐 3 个，单个罐容 30m ³ 、地埋式双层柴油储罐 1 个，罐容 30m ³ ，储罐区占地面积 135m ² ，	
罩棚	钢网架结构加油罩棚 1 个，占地面积 900m ² ，				

符离清水运动营区	站房	站房综合楼，占地面积 1245m ² ，包括营业厅、休息室、洗手间等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加油机		加油岛占地面积 30m ² ，双枪加油机 4 台	
	服务中心	服务中心一座，占地 2350m ² ，			
	维修间	维修间一座，占地 180m ² ，			
	配电房	配电房一座，占地 100m ² ，			
	垃圾中转房	垃圾中转站一座，占地 45m ² ，			
	清水运动营区加油站	储罐区		地埋卧式双层钢制汽油储罐 3 个，单个罐容 30m ³ 、地埋式双层柴油储罐 1 个，罐容 30m ³ ，储罐区占地面积 150m ² ，	储罐区有 4 台埋地储罐（双层储油罐）其中 3 台汽油罐、1 台柴油罐，罐容均为 30m ³ 。2 台柴油、汽油加油机；2 台汽油加油机。年加柴油能力 2500t，年加汽油能力 5000t。
		罩棚		罩棚占地面积 1000m ² ，	罩棚占地面积 1000m ² ，
		站房		站房综合楼，占地面积 1340m ² ，包括营业厅、休息室、洗手间等	房综合楼，占地面积 300m ² ，包括营业厅、休息室、洗手间等
		加油机		加油岛占地面积 30m ² ，	加油岛占地面积 30m ² ，
王牌坊加油站	储罐区	地埋卧式双层钢制汽油储罐 3 个，单个罐容 30m ³ 、地埋式双层柴油储罐 1 个，罐容 30m ³ ，储罐区占地面积 135m ² ，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罩棚	罩棚占地面积 800m ² ，			
	站房	站房综合楼，占地面积 1500m ² ，站内设便利店、储藏室、卫生间、配电间、值班室、活动室、操作间（无明火设备）、卫生间等。			
	加油机	加油岛占地面积 30m ² ，			
五柳第二加油站	储罐区	地埋卧式双层钢制汽油储罐 3 个，单个罐容 30m ³ 、地埋式双层柴油储罐 1 个，罐容 30m ³ ，储罐区占地面积 135m ² ，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罩棚	罩棚占地面积 750m ² ，			
	站房	站房综合楼，占地面积 1550m ² ，包括营业厅、休息室、洗手间等			
	加油机	加油岛占地面积 30m ² ，			
辅助工程	围墙	整个站区采用砖砌实体围墙，墙高 2.2m，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站区道路	厂区地面硬化处理，厂内建设混凝土结构环形道路，并保持畅通，	厂区地面硬化处理，厂内建设混凝土结构环形道路，并保持畅通，		

储运工程	储藏室		站房一层设储藏室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油品运输		装满汽油的油罐车（采用公路运输）到达加油站罐区后，在储油罐附近停稳熄火，静置 15 分钟再进行卸油作业	装满汽油的油罐车（采用公路运输）到达加油站罐区后，在储油罐附近停稳熄火，静置 15 分钟再进行卸油作业	
	危废暂存间		本项目油泥等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清理后随即带走，不在厂内暂存	加油站储油罐每 4 年清理一次，清理出的油泥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公用工程	供水		市政供水，年用水 8541.4m ³	市政供水，年用水 210m ³	
	供电		由区域电网接入，年用电量 460 万 kW·h	由区域电网接入，年用电量 5 万 kW·h	
	排水		实行雨污分流，雨水汇入项目区域附近沟渠；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6079.4m ³ /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委托周边村民定期清掏外运用于农田施肥，不外排；场地冲洗水产生量为 132.5m ³ /a，冲洗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由罐车运至污水处理厂处理。	实行雨污分流，雨水汇入项目区域附近沟渠；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68m ³ /a，经化粪池与处理后定期清掏不外排。	
环保工程	施工期	废水治理		1、设置小型隔油设备处理机械冲洗废水； 2、设置沉淀池处理生产废水 3、设置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处理施工人员生活污水	/
		废气治理		1、施工场地设置围挡，定期洒水抑尘； 2、合理安排运输路线，尽量远离居民点，保证行驶速度，减少怠速时间以减少机动车废气排放； 3、物料堆放场应进行遮盖。洒水抑尘。	/
		噪声治理		1、选用低噪声设备和工艺； 2、对动力机械设备进行定期维修、保养，减少非正常工况噪声； 3、对位置相对固定的机械设备，能于棚内操作的尽量入棚操作，不能入棚的可适当建立单面临时屏障。	/
		固废治理		1、施工场地废物分类收集，能回用的尽量回用，与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处理，施工场地设置垃圾池，及时清运处理。 2、废机油由施工区用专用储存容器集中收集，并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
	运营期	废水	生活污水	加油站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处理（处理能力为 2m ³ /d）后委托当地村民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施肥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定期清掏不外排。
餐饮废水			每处服务区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处理（处理能力为 20m ³ /d）后委托当地村民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施肥	不涉及	

			冲洗废水	各加油站地面冲洗废水经隔油池（处理能力为 0.5m ³ /d）预处理后定期由槽罐车运至污水处理厂处理	不涉及	
			废气	油气	各加油站均设置 2 次油气回收系统，分别为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及加油油气回收系统；	各加油站均设置 2 次油气回收系统，分别为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及加油油气回收系统；
				停车维修场	汽车尾气及机修烟尘无组织排放	不涉及
				综合服务类	餐厅灶头上方安装油烟收集罩，并通过风机和烟道引至油烟净化器处理。	不涉及
			噪声		高噪声设备采取减震和隔声处理，出入区域内来往的机动车辆进站时减速。禁止鸣笛。	高噪声设备采取减震和隔声处理，出入区域内来往的机动车辆进站时减速。禁止鸣笛。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设置垃圾桶集中收集后由市政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设置垃圾桶集中收集后由市政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餐厨垃圾	委托餐厨垃圾收集运输企业处置。	不涉及
				油罐油泥	油罐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清理，油泥等随即带走，不在厂区内进行存放。	加油站储油罐每 4 年清理一次，清理出的油泥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地下水		加油站储油罐采用双层罐，并且在加油站采取分区防渗，其中储罐区、卸油区、加油区、隔油池进行重点防渗，站内地面做一般防渗	加油站储油罐采用双层罐，并且在加油站采取分区防渗，其中储罐区、卸油区、加油区、隔油池进行重点防渗，站内地面做一般防渗
			环境风险		加油站储油罐采用双层罐，安装泄漏报警系统，需防火防爆、制定应急预案，加强宣传教育等	加油站储油罐采用双层罐，安装泄漏报警系统，需防火防爆、制定应急预案，加强宣传教育等

表 2.2 项目主要产品及产能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环评设计量 (t/a)	实际建设数量
1	柴油	0#	2500	2500
2	汽油	92#、95#	5000	5000

2.1.2 劳动定员及生产班次

项目竣工验收期间，项目劳动定员为10人。年工作日365天，两班制，每班工作12小时。

2.1.3 主要设备

主要设备见表2-3，主要原辅材料见表2.3；

表2.3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工序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环评设计量	备注	实际建设数量
加油加气部分	1	柴油双层储罐	30m ³	台	1	/	1
	2	汽油双层储罐	30m ³	台	3	/	3
	3	自封式双枪加油机	/	台	4	/	4
	4	汽油加油机	/	台	2	/	2
	5	柴油、汽油加油机	/	台	2	/	2
	6	油气回收系统	/	套	3	汽油回收系统由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分散加油油气回收系统组成	3
消防系统	1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5kg	具	24	/	24
	2	推车式干粉灭火器	35kg	具	1	/	1
	3	消防沙箱	2m ³	台	/	/	/

2.2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2.2.1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消耗

表 2.4 项目原料消耗一览表

项目	名称	单位	环评设计年用量	备注	实际年使用量
能源消耗					
1	水	t/a	210	市政供水管网	210
2	电	万 kW h/a	5	市政供电电网	5

2.2.2 项目水平衡

(1) 给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不外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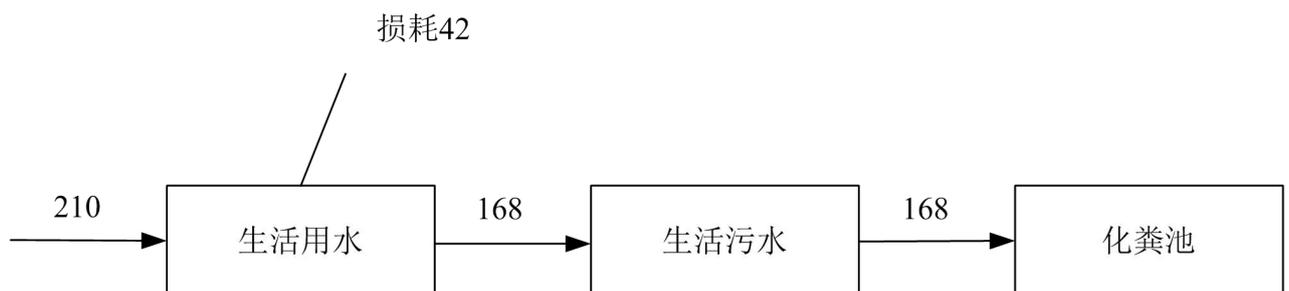


图2.1 项目水平衡图 (t/a)

2.3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

1、柴油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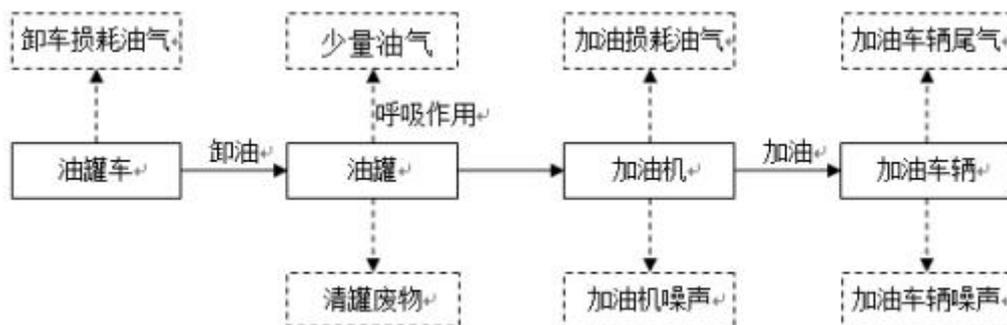


图 2.2 柴油加油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生产工艺简述：

卸油过程：油罐车将柴油运至场地内，通过密闭卸油点把柴油卸至埋地卧式油罐内。在油罐车卸油过程中，油罐车内压力减少，地下油罐内压力增加，油罐车内与地下油罐内产生压力差，产生的油气通过呼吸控制阀挥发。

加油过程：加油机通过加油枪给车辆油箱加油，油通过潜泵从埋地油罐内输送至加油机，通过计量器进行计量后加入到车辆油箱内。加油车辆油箱随着柴油的注入，车辆油罐内产生的油气逸散至大气中。

2、汽油加油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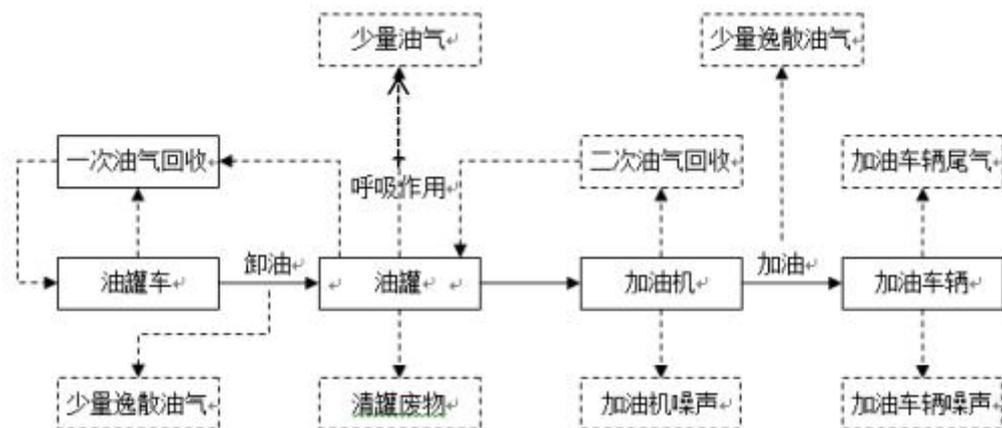


图 2.3 汽油加油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生产工艺简述：

①卸油过程

油罐车将汽油运至场地内，通过密闭卸油点把汽油卸至埋地卧式油罐内。由于汽油挥发性

较强，本项目安装卸油气回收系统，即一次油气回收系统，把汽油在卸油过程中，产生的油气进行回收。卸油油气回收系统主要工作为：在油罐车卸油过程中，油罐车内压力减少，地下油罐内压力增加，油罐车与地下油罐内产生压力差，使卸油过程中地下油罐内产生的油气通过管线密闭回到油罐车内，运回储油库进行处理，从而达到油气收集的目的。加油站和油罐车均安装卸油回气快速接头，油罐车同时配备带快速接头的软管。卸油过程罐车与埋地油罐内油气气压基本平衡，气液等体积置换，卸油过程管道密闭，卸油油气回收率可达 90%。此过程为一次油气回收。

②加油过程

油品卸入储油罐中后，由加油机内置的油泵将储油罐内的油品输送至流量计，经流量计计量后的油品通过加油枪加至汽车内。在加油枪为汽车加油过程中，通过真空泵产生一定真空度，经过油气回收油枪和同轴皮管、油气回收管等油气回收设备对汽车油箱油气进行回收，加油机回收的汽油全部回收至油罐内。加油油气经 1.2:1 的汽液比进行回收，回收后使油罐内平衡后，多余油气经通气立管外排，加油油气回收率可达 90%。此过程为二次油气回收。

③储油过程

由于环境温度的变化和罐内压力的变化，造成油气通过罐顶的呼吸阀呼出罐外或吸入新鲜空气，进而造成油品的损失。为调节罐内压力，油罐均设有呼吸管，油罐的呼吸作用会造成油气排放。

3、油气回收系统工艺流程

①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工艺流程

为减少卸油油气排放，建设单位设置 3 套卸油油气回收系统，也称为一次油气回收系统。卸油油气回收设备系指油罐车与储油槽之输油管及油气回收管连接成一密闭的油气回收系统。油品输入时会因液面振荡起伏而增加油气的挥发与逸散，因此注油管必须：深入油面下方，以减少液面扰动。注油管的开口处必须利用具有强力橡皮圈的连接帽与油罐车连接，以避免油品外泄。油气回收管之开口处则是装置有特殊开启功能设备，当油罐车上之油气回收管线正确连接至油槽时，回收口才会开启。卸油时，则需先将油气回收管线连接到油罐车上，再连接到开启设备；卸油完成后，必须先卸除油罐车上的注油管，待残留油料皆流入油槽后，再以相反顺序卸除油气回收管。回收的油气，由油罐车带回油库后，再经由冷凝，吸附或燃烧等方式处理，其操作原理接近平衡式油枪油气回收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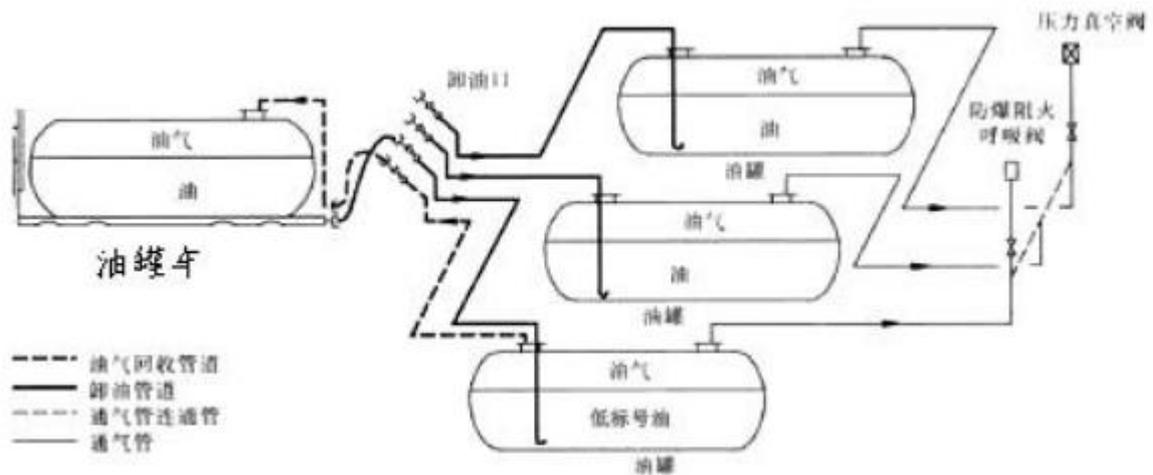


图 2.4 卸油油气回收系统示意图

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工艺说明：

在进行卸油时，罐车内的油自流加入到油罐中，油罐中大量油气会被成品油液体挤出排放到加油加气站站区空气中。该回收系统将各个油罐通气管进行连通，一根通气管顶部安装压力真空阀，正常工作时使用，该通气管上安装的截止阀常开；另一根通气管顶部安装防爆阻火呼吸阀，检修压力真空阀时使用，该通气管上安装的截止阀常闭。在油罐入孔盖上增设一根油气回收管道，引到集中卸油箱内的卸油口处，在油气回收管道口安装截止阀和快速接头。卸油时，卸油软管连接罐车出油口和罐区卸油口，油气回收软管连接罐车油气回收口和卸油口的油气回收管道接口。当罐车内油流入油罐时，油罐内油气通过连通管进入到低标号油罐内，再通过油气回收管道流入到罐车内。

②加油油气回收系统工艺流程

为减少加油油气排放，建设单位拟设置 3 套加油油气回收系统，也称为二次油气回收系统。加油油气回收是指汽车加油时，利用加油枪上的特殊装置，将原本会由汽车油箱溢散于空气中的油气，经加油枪、抽气马达、回收入油罐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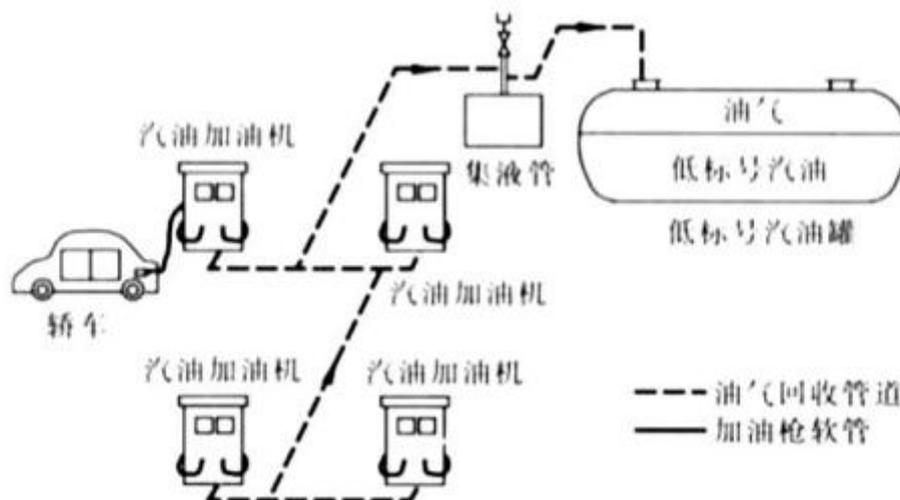


图 2.5 加油油气回收系统工艺流程图

加油油气回收系统工艺说明：

在加油加气站内每台加油机内部安装油气回收泵及相应的管道。加油机加油时回收的油气，经过管道进入加油加气站内低标号汽油罐内。油气回收管道均应坡向汽油，且坡度不能小于 1%，管道公称直径为 80mm，设计压力为 1.0MPa。若油气回收管道不能满足 1%的坡度要求，需要在回收管道上增加一个集液管。集液管采用Φ529×8 无缝钢管制成，长度为 1000mm，两端采用厚度为 10mm 的钢板密封（或采用 6mm 钢板 40mm×40mm 正方形焊接罐）。此时从加油机到集液管的油气回收管道坡向集液管，坡度不小于 1%，管道公称直径≥50mm，设计压力为 0.6MPa。从集液管到低标号汽油罐的油气回收管道，坡向集液管或油罐均可，坡度不小于 1%，管道公称直径≥50mm，设计压力为 0.6MPa。一定时间后集液管内会积存一定量的液体油品，此时用手动抽液器可将集液管内液体抽出再利用。集液管埋于罐区附近的地下，可按照当地地质条件和油气回收管道坡度要求决定其埋深。

2.4 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与《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对照分析如下：

表 2.5 项目与环办函〔2020〕688 号对照分析一览表

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项目变动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项目开发、使用功能未发生变化	否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30%及以上的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未发生变化。	否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未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增加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项目未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地点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未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	否
生产工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项目产品品种、生产工艺未发生变化	否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项目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未发生变化	否
环境保护措施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6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变化，未导致第6条中所列情形之一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	否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项目废水排放方式不发生变化，不涉及直接排放口	否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10%及以上的	项目无废气排放口	否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无变动	否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固体废物处置方式未变化	否
	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环评及批复未要求事故应急措施	否

依据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及环办[2015]52号《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属于重大变

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本项目无变动，未增加污染物的排放，未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未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无重大变动，因此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表三 主要污染物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1、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1) 废水

本工程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

本项目厂区采取雨、污分流制，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不外排。

表3.1 废水治理/处置设施情况一览表

来源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量	治理设施	回用量	排放去向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	COD、SS、BOD ₅ 、 NH ₃ -N	168t/a	化粪池	/	不外排

(2) 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间主要的废气污染源为加油加气站油气。

加油枪配有加油油气回收系统，卸油口设置了卸油油气回收管道。

表3.2 废气治理/处置设施情况一览表

产生环节	污染物	处理措施		排放去向
		环评设计措施	实际建设措施	
加油加气站	挥发性有机物	油气回收系统	油气回收系统	外环境

(3) 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源为项目区来往的机动车行驶产生的交通噪声以及加油泵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本项目采取合理布局、屏蔽隔声等降噪措施，使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

表3.3 噪声治理/处置设施情况一览表

设备	防噪措施
加油泵	采取合理布局、屏蔽隔声等
高压液压泵	
低温潜液泵	
空压机	
交通噪声	

(4) 固（液）体废物

项目生产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固废包括储罐清理产生的油泥。此外，还有员工生活中产生的生活垃圾；

(1) 油罐清理油泥：三年清理一次，暂未产生，产生后交由资质单位处理；

(2) 生活垃圾：经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

表3.4 固（液）体废物处理/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环评设计产生量 (t/a)	实际产生量 (t/a)	属性	现状处置措施
1	生活垃圾	1.825	1.825	一般废物	委托环卫部门进行清运处理
2	油罐清理油泥	0.3	/	危险废物	四年清理一次，暂未产生，产生后交由资质单位处理

2、其他环保设施

(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厂区内设置灭火器等相关环境风险防范设施；厂区内已安装油罐（管道）泄漏报警装置，当油罐发生泄漏时监控仪会报警提醒。

(2) 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项目废气排放口等相应标志标牌已设置全，采样平台已按照相应规范要求进行设置。本项目未要求安装在线监测设施。

(3) 其他设施

本项目不涉及“以新带老”改造工程、关停或拆除现有工程（旧机组或装置）、淘汰落后生产装置，生态恢复工程、绿化工程、边坡防护工程等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3、环保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1%。具体见下表。

表 3.5 项目环保投资及“三同时”一览表

污染类别	污染物	环评设计治理措施	实际建设	环评设计投资估算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废水	COD、 BOD ₅ 、氨 氮、SS	化粪池	化粪池	5	5

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	采用埋地式油罐、自封式加油机油气回收系统、BOG 回收系统进行处理然后排放，安装报警系统	采用埋地式油罐、自封式加油机油气回收系统、BOG 回收系统进行处理然后排放，安装报警系统	35	35
噪声	加油机加气机等设备以及出入厂址车辆产生的噪声	一是合理规划布局，充分利用距离衰减；二是选用低噪声设备并进行减震安装，加强设备的管理与维护，确保正常运行；三是加强管理，禁止鸣笛	一是合理规划布局，充分利用距离衰减；二是选用低噪声设备并进行减震安装，加强设备的管理与维护，确保正常运行；三是加强管理，禁止鸣笛	40	40
固废	生活垃圾、清理油罐产生的油罐清理油泥。	生活垃圾分类存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储油罐定期清洗，油罐清理过程中产生的油罐清理油泥应委托有资质单位清理并及时带回处置，不在项目区临时存放。	生活垃圾分类存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储油罐定期清洗，油罐清理过程中产生的油罐清理油泥应委托有资质单位清理并及时带回处置，不在项目区临时存放。	5	5
地下水	石油类	埋地加油管道应采用双层管道。具体设计要求应符合《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的规定。双层油罐和管道系统的渗漏检测宜采用在线监测系统。其他设置要求可参见《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及《石油化工防渗工程技术规范》（GB/T50934）。并设置 1 个地下水监测井，位于埋地油罐区地下水流向的下游。	埋地加油管道应采用双层管道。具体设计要求应符合《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的规定。双层油罐和管道系统的渗漏检测宜采用在线监测系统。其他设置要求可参见《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及《石油化工防渗工程技术规范》（GB/T50934）。并设置 1 个地下水监测井，位于埋地油罐区地下水流向的下游。	10	10
风险措施	事故、风险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推车式干粉灭火器、灭火毯、消防沙、消防器材箱、消防沙箱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推车式干粉灭火器、灭火毯、消防沙、消防器材箱、消防沙箱	5	5
合计				100	100

表四 环评结论、审批意见及落实情况

一、环评结论：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符合当地规划。在建设过程中，应严格执行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制度，加强环保管理以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做到经济、社会、环境效益的统一协调发展。由此可见，本项目从环保角度考虑是可行的。

二、建议和要求：

为了保护环境、杜绝非正常事故发生，从而最大限度减轻对环境的影响，建议如下：

(1) 按环保“三同时”要求，切实落实废水、废气、噪声防治措施，并应经环保部门验收合格后本项目方可投入满负荷运行，平时加强治理装置的运行管理、维护，做好治理装置的运行，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并接受当地环保部门的监督检查。

(2) 加强环境意识教育，制定环保设施操作管理规程，建立健全各项环保岗位责任制，确保环保设施正常、稳定运行，防止污染事故发生，一旦发生事故排放，应立即停止生产系统的生产，并组织维修，待系统正常运转后，方能正常生产。

(3) 工程建设必须按照建设的有关规范和规定进行，保证工程质量，避免风险事故的发生。

审批意见及落实情况：

表 4.1 环评主要批复落实情况检查

序号	项目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1	1、加强设备运行维护，采取积极有效的管控措施进一步降低无组织废气排放量，以减少对于周边环境的影响。	竣工验收期间：加油枪配有加油油气回收系统，卸油口设置了卸油油气回收管道。汽车尾气主要通过增大绿化面积和空旷地带的空气流通扩散。
2	2、设定环境防护距离内不得规划建设居民区、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	竣工验收期间：设定环境防护距离内未规划建设居民区、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企业周边无敏感目标。
3	3、完善厂区环境管理制度，按照有关规定完成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的编制及备案工作，并严格落实各项风险防范和应急处置措施。	竣工验收期间：已完善厂区环境管理制度，按照有关规定完成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的编制及备案工作，并严格落实各项风险防范和应急处置措施。

表五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本次验收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均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的规定执行。具体措施如下：

5.1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5.2。

表5.1 监测分析方法

编号	类别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检出限
1	无组织	挥发性有机物	环境空气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吸附管采样-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44-2013	0.3~1.0 $\mu\text{g}/\text{m}^3$
2	噪声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表5.2 监测分析方法及标准依据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	备注
1	密闭性	GB 20952-2020 之附录 B	现场检测
2	液阻	GB 20952-2020 之附录 A	
3	气液比	GB 20952-2020 之附录 C	

5.2 监测仪器

监测仪器，见表 5.3。

表5.3 监测仪器

编号	类别	仪器名称/型号/编号	仪器校准/检定有效期
1	分析仪器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ANYEEP7600/JJFXJC023	2026 年 02 月 17 日
		多功能声级计/AWA5688/JJFXWY047	2025 年 06 月 09 日
		声校准器/AWA6022A/JJFXWY048	2025 年 06 月 09 日
2	采样仪器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器/GR-1350 型/JJFXWY050	2025 年 09 月 14 日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器/GR-1350 型/JJFXWY051	2025 年 09 月 14 日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器/GR-1350 型/JJFXWY052	2025 年 09 月 14 日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器/GR-1350 型/JJFXWY053	2025 年 09 月 14 日
		崂应 7003 型油气回收多参数检测仪	/

二、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1、监测分析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按照管理手册要求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在本次验收监测中始终将质量保证工作贯穿于验收监测工作的全过程：包括监测分析方法的选定、监测仪器在使用的有效期限以内、监测数据、监测报告的三级审核制度的执行，并保证在验收监测的 2 日内始终有监测人员在监测现场。

2、废气监测质量保证

废气监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检定有效期内使用，监测前对使用的仪器均进行浓度和流量校准，按规定对废气测试仪进行现场检漏，按监测规范要求合理布设监测点位。

3、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噪声部分）和《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测量方法》的规定进行，使用仪器为经检定合格并且在有效期以内的声级计 AWA5688 型声级计型噪声分析仪，测量仪器使用前、后进行了校准以保证监测数据的有效性和可靠性。

表 5.4 噪声仪器校正一览表

测量时间	校准声级dB (A)			备注
	测量前	测量后	差值	
2025 年 12 月 17 日	93.7	93.8	0.1	测量前、后校准声级差值小于0.5dB (A)，测量数据有效
2025 年 12 月 18 日	93.7	93.8	0.1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中验收监测技术要求，通过对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及各类污染物治理措施去除效率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6.1 无组织废气监测

(1) 监测点位：根据废气排放特点及建设项目区域环境特征，在厂界外布设 4 个大气无组织监测点，点位选择根据监测时气象情况确定，上风向 1 个参照点，下风向 3 个监控点；

(2) 监测项目：非甲烷总烃；

(3) 监测频次：3 次/天，监测两天。

表 6.1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厂界上下风向监测点	挥发性有机物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3 个样品

6.2 密闭性、液阻、气液比监测

表 6.2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0#柴油加油枪	气液比、液阻、密闭性	/
92#汽油加油枪	气液比、液阻、密闭性	
95#汽油加油枪	气液比、液阻、密闭性	

6.3 噪声监测

(1) 监测点位：东厂界、南厂界、西厂界、北厂界；

(2) 监测项目：昼夜噪声；

(3) 监测频次：昼夜各监测 1 次，监测两天；

表 6.3 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东厂界、南厂界、西厂界、北厂界	噪声	昼夜各监测 1 次，连续监测两天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7.1 生产工况

安徽精检分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12 月 18 日对项目全厂无组织废气、噪声、地下水进行了现场采样和测试；安徽华瑞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对项目密闭性、液阻、气液比进行了现场采样和测试，在验收监测期间，油罐无泄露现象，项目生产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确保监测数据的有效性和准确性。

7.2 验收监测结果

7.2.1、密闭性、液阻、气液比检测结果

表 7.1 密闭性、液阻、气液比检测结果

序号	检验项目名称	技术要求	检验结果		是否达标
1	密闭性(初始压力 500Pa) (Pa)	最小剩余压力 限值(Pa) 480	1min 之后的压力(Pa)	499	是
			2min 之后的压力(Pa)	498	
			3 min 之后的压力(Pa)	496	
			4min 之后的压力(Pa)	494	
			5min 之后的压力(Pa)	491	
2	液阻 (Pa)	见以下三项	见以下三项		/
2.1	通入氮气流量(18L/min) 最大压力(Pa)	最大压力 限值(Pa) 40	1#加油机	12	是
			2#加油机	12	是
			3#加油机	9	是
			4#加油机	9	是
2.2	通入氮气流量(28L/min) 最大压力(Pa)	最大压力 限值(Pa) 90	1#加油机	18	是
			2#加油机	14	是
			3#加油机	15	是
			4#加油机	21	是
2.3	通入氮气流量(38L/min) 最大压力(Pa)	最大压力 限值(Pa) 155	1#加油机	28	是
			2#加油机	18	是
			3#加油机	25	是
			4#加油机	39	是

密闭性、液阻、气液比检测结果分析：验收监测期间，加油站油气排放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20952-2020）标准。

7.2.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7.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大气检测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C)	气压 (Kpa)	天气状况
2025 年 12 月 17 日	东	2.3-2.5	8.0-9.1	101.4-102.6	晴
2025 年 12 月 18 日	东	2.0-2.3	7.3-11.2	102.1-102.3	晴
测点位置	项目名称	单位	2025-12-17 检测结果		
厂界上风向 G1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39	0.49	0.41
厂界下风向 G2			0.82	0.68	0.74
厂界下风向 G3			1.10	0.97	1.00
厂界下风向 G4			0.73	0.70	0.80
厂区内加油站西侧外 1 米 G5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24	1.34	1.23
测点位置	项目名称	单位	2025-12-18 检测结果		
厂界上风向 G1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46	0.42	0.39
厂界下风向 G2			0.70	0.72	0.78
厂界下风向 G3			1.08	0.97	1.08
厂界下风向 G4			0.78	0.68	0.73
厂区内加油站西侧外 1 米 G5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31	1.19	1.19

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无组织废气挥发性有机物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限值要求。

7.2.3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表 7.3 噪声检测结果表

2025-12-17 噪声检测概况			
气象条件	晴 风速 2.3 m/s	检测频次	2 次/天，共 2 天
仪器校正	测前校准值 93.7dB 测后校准值 93.8dB	仪器校准	合格
检测结果			
编号	测点位置	昼间 Leq dB(A)	夜间 Leq dB(A)
N1	东厂界外 1 米	53	46

N2	南厂界外 1 米	58	40
N3	西厂界外 1 米	48	44
N4	北厂界外 1 米、高于围墙 0.5 米	50	49
2025-12-18 噪声检测概况			
气象条件	晴 风速 2.2 m/s	检测频次	2 次/天, 共 2 天
仪器校正	测前校准值 93.7dB 测后校准值 93.8dB	仪器校准	合格
检测结果			
编号	测点位置	昼间 Leq dB(A)	夜间 Leq dB(A)
N1	东厂界外 1 米	54	47
N2	南厂界外 1 米	51	47
N3	西厂界外 1 米	50	44
N4	北厂界外 1 米、高于围墙 0.5 米	54	48

噪声检测结果分析：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运营期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7.2.4 地下水监测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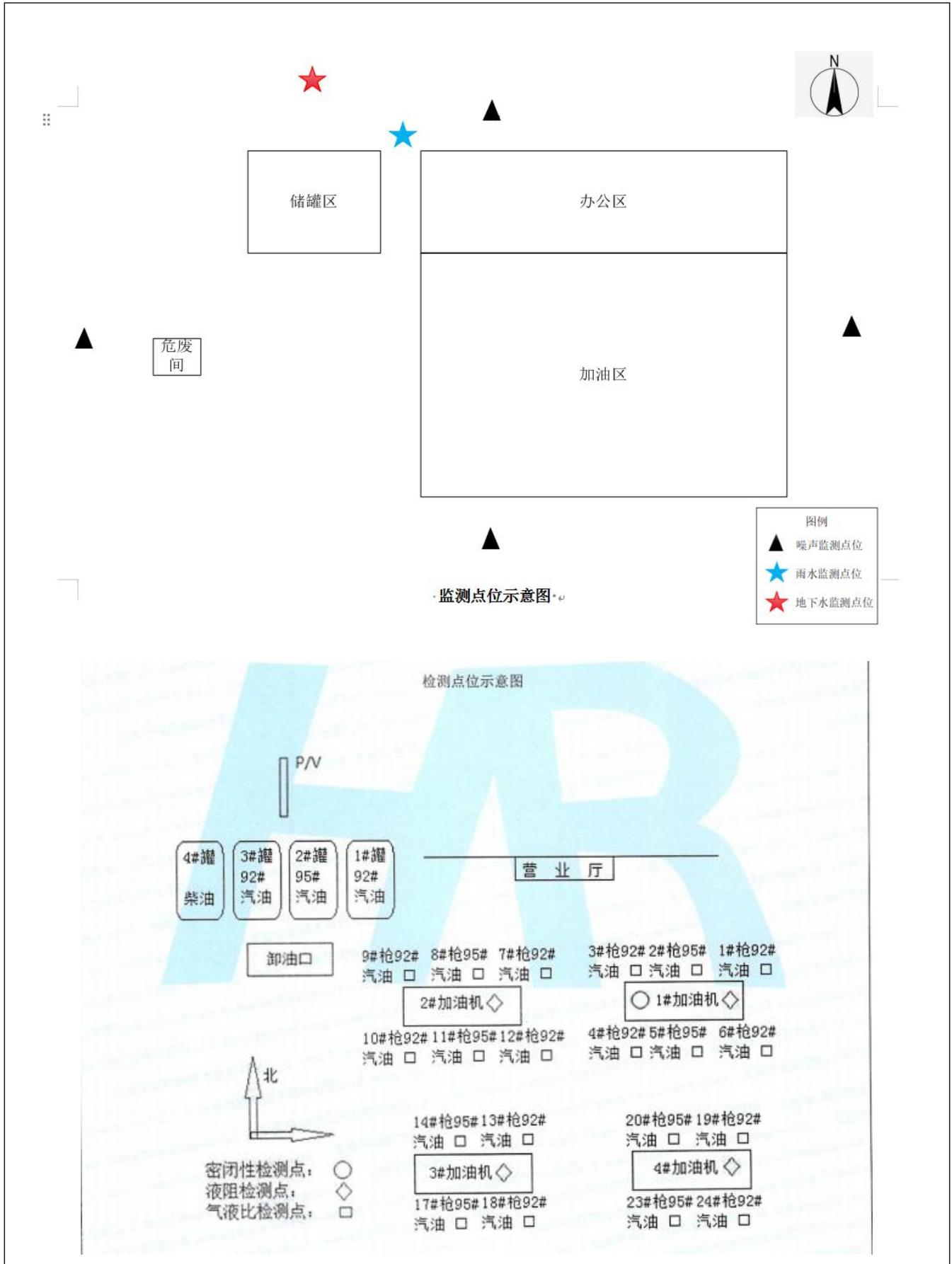
表 7.4 噪声检测结果表

受检单位	宿州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清水游客中心加油站		项目所在地	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符离镇西山花海游客服务中心	
采样日期	2025 年 12 月 17 日-12 月 18 日		分析日期	2025 年 12 月 17 日-12 月 23 日	
检测内容	废气（无组织）、地下水、噪声		采样人员	秦彪、谢莹超	
采样日期	检测因子	单位	检测结果		样品状态
			第一次	第二次	
2025-12-17	pH 值	无量纲	7.7	7.8	无色、无味、无浮油
	总硬度	mg/L	342	343	
	高锰酸盐指数	mg/L	1.76	1.72	
	氨氮	mg/L	0.025L	0.025L	
	石油类	mg/L	0.01L	0.01L	
	溶解性总固体	mg/L	574	556	
	六价铬	mg/L	0.004L	0.004L	
	硫酸盐	mg/L	14.7	15.7	

	铁	mg/L	0.185	0.136	
	总汞	μg/L	0.01L	0.01L	
2025-12-18	pH 值	无量纲	7.7	7.6	无色、无味、无浮油
	总硬度	mg/L	324	324	
	高锰酸盐指数	mg/L	1.77	1.74	
	氨氮	mg/L	0.025L	0.025L	
	石油类	mg/L	0.01L	0.01L	
	溶解性总固体	mg/L	546	562	
	六价铬	mg/L	0.004L	0.004L	
	硫酸盐	mg/L	24.4	29.3	
	铁	mg/L	0.152	0.182	
	总汞	μg/L	0.01L	0.01L	
注：结果有“L”表示未检出，其数值为该项目检出限。					

由上表可知，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各监测因子均能满足《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III类标准。

7.3 监测点位示意图



表八 验收结论及建议

8.1项目概况

8.1.1项目基本情况

宿州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清水游客中心加油站项目为宿州符离片区开发有限公司埇桥区符离大道沿线景观提升项目配套设施。宿州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清水游客中心加油站项目，已于2020年7月9日经埇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立项（埇发改审批【2020】393号），于2022年5月25日取得埇桥区生态环境分区（埇环建字〔2022〕30号）批复。

宿州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清水游客中心加油站坐落在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符离镇西山花海游客服务中心；项目实际总投资为10000万元，实际环保投资为100万元，占项目实际总投资的1%。

本项目年销售2500吨柴油、5000吨汽油，2022年5月安徽睿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宿州符离片区开发有限公司埇桥区符离大道沿线景观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22年5月25日取得宿州市埇桥区生态环境分局的批复《关于宿州符离片区开发有限公司埇桥区符离大道沿线景观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埇环建字【2022】30号）。

该项目于2022年5月施工建设，于2025年10月竣工；

2025年11月21日申请排污许可证，证证书编号：91341302MA8Q49FD3F 有效期：2025-11-21 至 2030-11-20；

依据《宿州符离片区开发有限公司埇桥区符离大道沿线景观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版）及批复、《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2018]9号）和其他相关技术规范，2025年12月宿州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清水游客中心加油站委托安徽精检分析股份有限公司组织开展本项目的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工作，安徽精检分析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12月17日-12月18日对该项目废气、地下水、噪声进行了现场监测；安徽华瑞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对项目密闭性、液阻、气液比进行了现场采样和测试。2026年01月宿州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清水游客中心加油站根据监测结果结合相关技术资料和技术规范，开展验收并编制了《宿州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清水游客中心加油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本次验收主要针对宿州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清水游客中心加油站建设项目开展，主要核查企业工程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及批复的一致性和企业实际污染物处置措施

及排放情况。

8.1.2 污染物产生情况及采取防治措施

1、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间主要的废气污染源为加油加气站油气。

加油枪配有加油油气回收系统，卸油口设置了卸油油气回收管道。

2、废水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定期清掏不外排。

本项目厂区采取雨、污分流制，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定期清掏不外排；罩棚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排至周边沟渠。

3、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源为项目区来往的机动车行驶产生的交通噪声以及加油泵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本项目采取合理布局、屏蔽隔声等降噪措施，使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

4、固废

项目生产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固废包括储罐清理产生的油泥。此外，还有员工生活中产生的生活垃圾；

（1）油罐清理油泥：四年清理一次，暂未产生，产生后交由资质单位处理；

（2）生活垃圾：经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

8.1.3 验收达标情况

1、密闭性、液阻、气液比

密闭性、液阻、气液比检测结果分析：验收监测期间，加油站油气排放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20952-2020）标准。

2、无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限值要求。

3、噪声

噪声检测结果分析：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运营期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4、固废

项目生产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固废包括储罐清理产生的油泥。此外，还有员工生活中产生的生活垃圾；

(1) 油罐清理油泥：四年清理一次，暂未产生，产生后交由资质单位处理；

(2) 生活垃圾：经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

本项目生产产生的各种固体废弃物都能得到有效回收利用或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及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

综上所述，通过对宿州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清水游客中心加油站项目实地踏勘，本项目已建设完成，配套环境保护设施已按环评要求基本落实到位。同环评报告表比较，本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未发生变动，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文件及《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文件，可纳入竣工环保验收范围，经检测，本项目废气、噪声均可达标排放，废水、固体废物均能得到有效解决，不存在不得提出验收合格的九种情形，建议通过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8.2 验收监测建议：

- 1、确保项目固废经合理收集、合理处置，固废收集场所定期清扫，防止扬尘。
- 2、建议将厂区所有雨水排放口等设立符合要求的标志标牌。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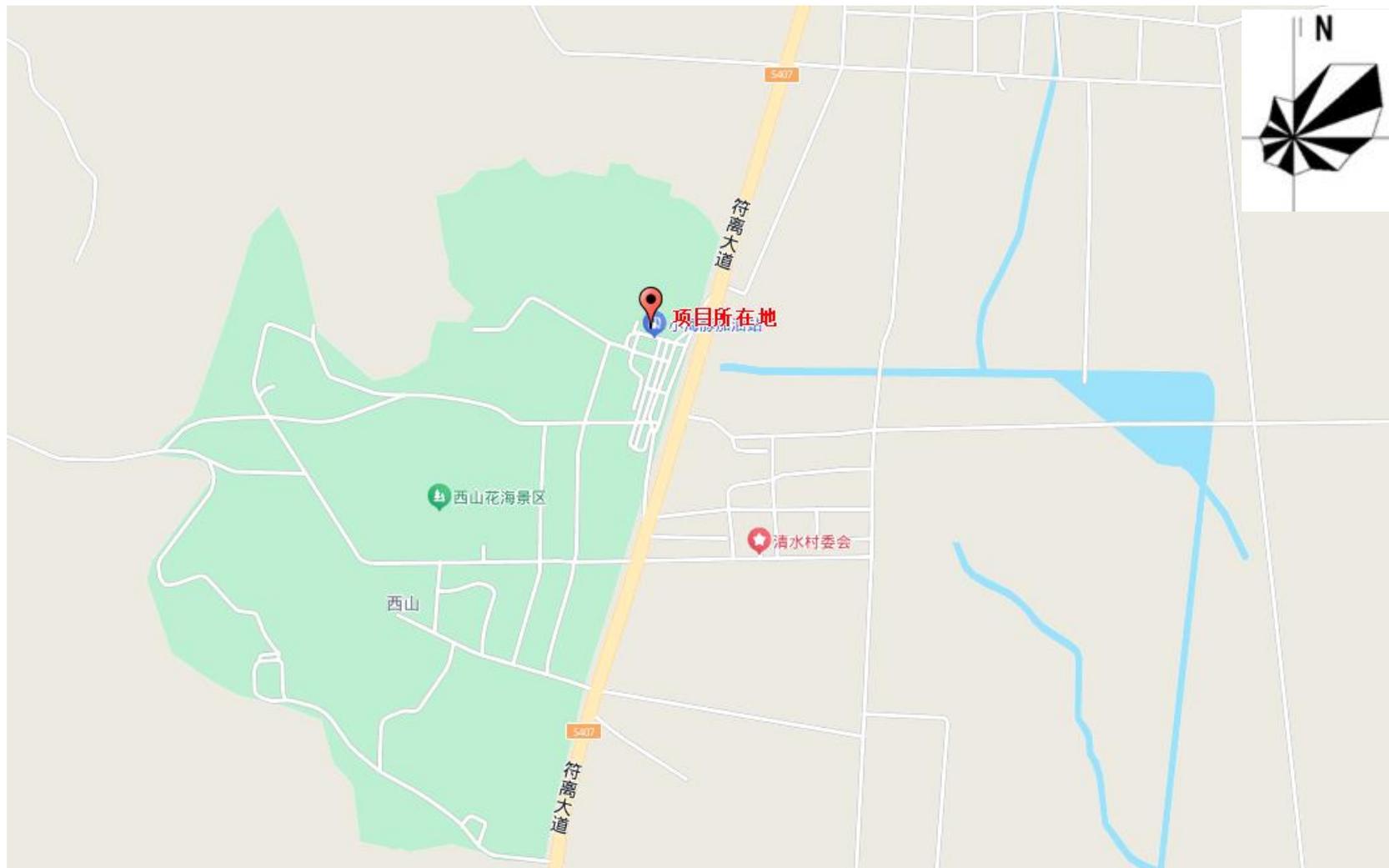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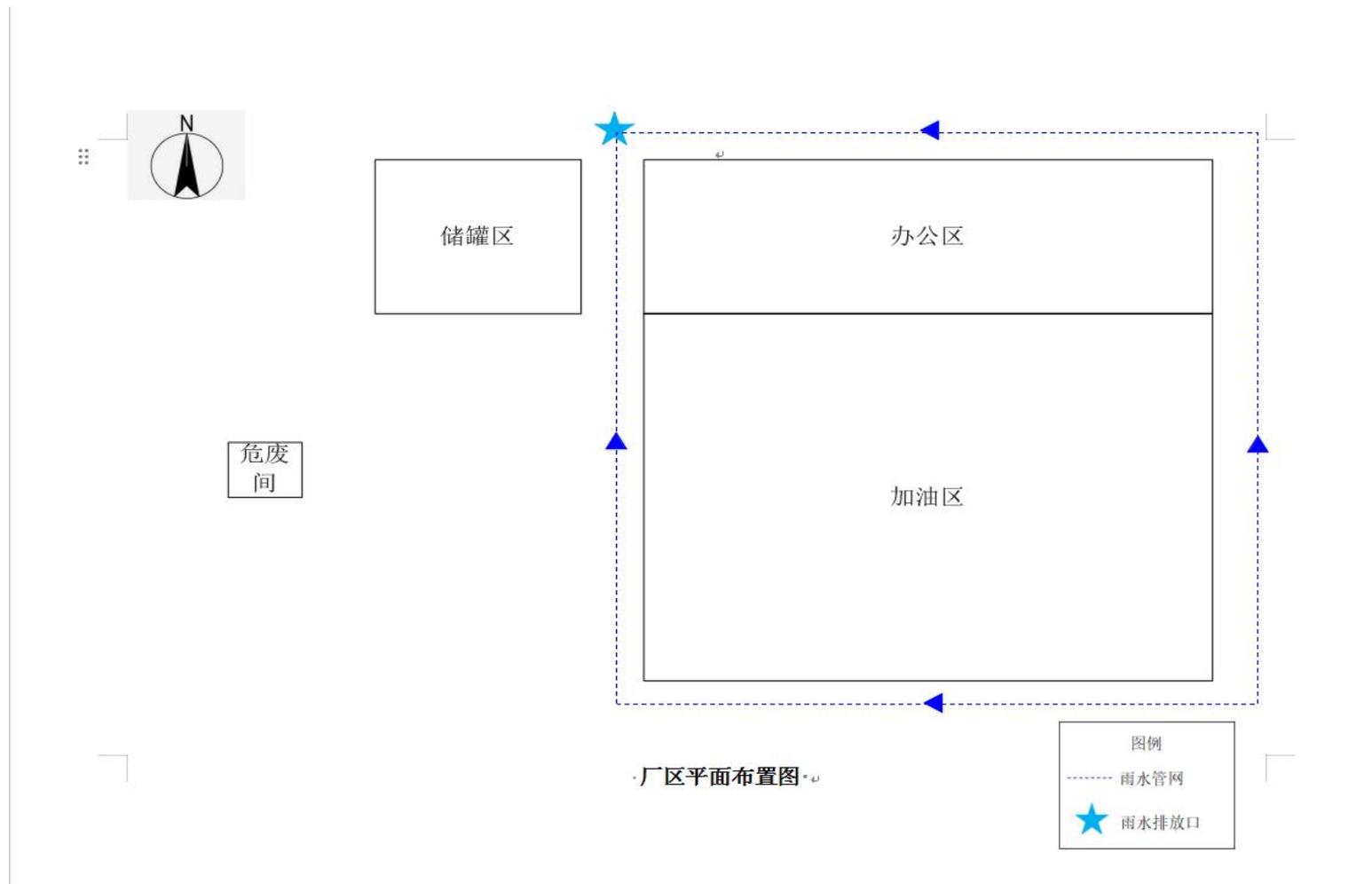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宿州符离片区开发有限公司埇桥区符离大道 沿线景观提升项目清水游客中心加油站				项目代码	2020-341302-78-01-027330		建设地点	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符离镇西山 花海游客服务中心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F5264 机动车燃料零售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2500 吨柴油、5000 吨汽油				实际生产能力	2500 吨柴油、5000 吨汽油		环评单位	安徽睿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宿州市埇桥区生态环境分局				审批文号	埇环建字【2022】30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2 年 5 月				竣工日期	2025 年 10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5 年 12 月 21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41302MA8Q49FD3F			
	验收单位	宿州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安徽精检分析股份有限公 司、安徽华瑞检测技术股份 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正常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		所占比例（%）	1%			
	实际总投资	10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		所占比例（%）	1%			
	废水治理（万元）	5	废气治理（万元）	35	噪声治理（万元）	40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5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15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8760				
运营单位		宿州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41302MA8Q49FD3F		验收时间		2025 年 12 月 17 日-12 月 18 日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件一：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件二：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件三：建设项目环评批复

宿州市埇桥区生态环境分局文件

埇环建字（2022）30号

关于宿州符离片区开发有限公司埇桥区符离大道沿线景观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宿州符离片区开发有限公司：

报来《宿州符离片区开发有限公司埇桥区符离大道沿线景观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批复意见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宿州市埇桥区，总投资14066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20万元。主要建设内容：拟对符离大道沿线两侧约100米内景观进行提升，100米至500米内农田整体进行规整，并对沿线服务区、加油站、集散地进行建设。购置观光车辆、智能停车设备、充电桩、加油机等设施设备。配套建设给排水、变配电、暖通、消防、慢行道、田埂路、广场、绿化、景观、节点驿站、景观平台、景观塔、景观桥、绿化灌溉设施、标识系统、观光车停靠点等设施。根据《报告表》的综合结论，在充分落实报告表

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该项目可行。

二、建设单位在项目设计、建设和管理中，必须落实《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要求和建议，做到污染防治设施与项目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三、建设期间，施工现场应切实加强环境管理，各种建筑材料堆放场地要有序堆放，采取洒水、建挡风墙、覆盖抑尘网等有效防尘措施，并及时清运施工场地的固废，最大限度减轻对周围环境的不利影响。

四、施工期间要严格控制作业时间和施工机械噪声，采取减速、禁鸣、敏感路段禁止夜间施工等措施，切实减少施工噪声对沿线环境敏感点的影响。确保施工场界噪声符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有关要求。

五、该项目涉及国土规划、林业等相关事项，以行政主管部门意见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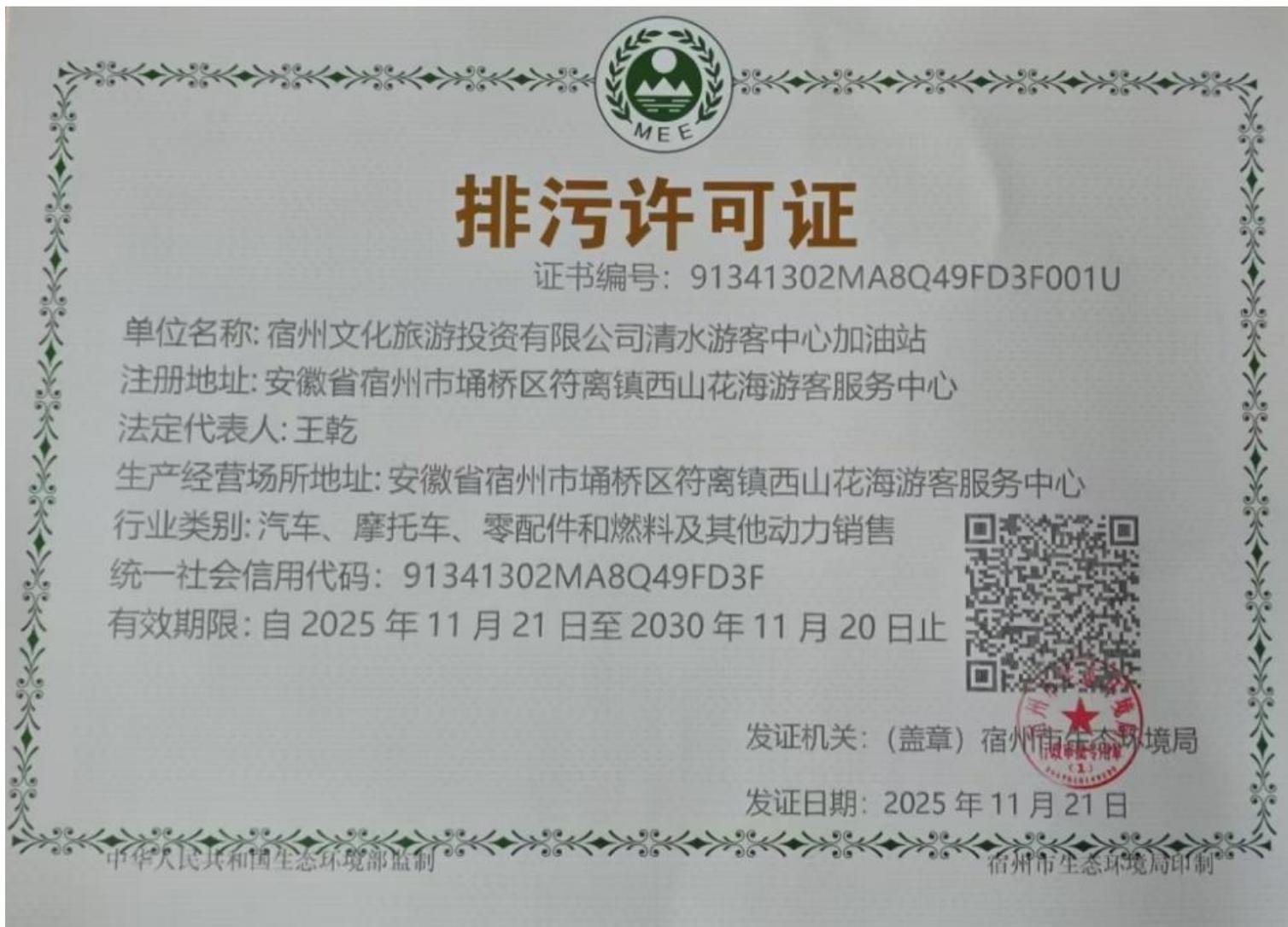
六、该项目必须严格执行建设项目“三同时”管理制度，各项环境保护措施落实后及时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宿州市埇桥区生态环境分局

2022年6月25日



附件四：排污许可证



附件五：危废协议

安徽振环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zhzy2025-021

危险废物收集转运合同

甲方：宿州槐院车用能源有限公司客运中心加油加气站

乙方：安徽振环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341302010

安徽振环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委托收集合同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宿州拂晓车用能源有限公司客运中心加油加气站

受托方（以下简称乙方）：安徽振环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以及安徽省危险废物申报、登记、转移等相关规定，甲方委托乙方就危险废物转运、暂存等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服务内容及有效期限

1、甲方作为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委托乙方对其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转运、暂存，废物暂存地点在阜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废物的运输须按国家有关危险废物的运输规定执行。双方约定采用由乙方安排运输，甲方须提前 10 个工作日向乙方提出申请，以便乙方安排运输服务，在运输过程中甲方应提供进出厂区的方便，并提供叉车及人工等装卸协助。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相关规定，甲方应负责依法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危险废物转移的申请和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处置等有关资料的申报，经批准后始得进行废物转移运输和/或处置。

4、合同有效期自 2025 年 1 月 22 日起至 2026 年 1 月 21 日止。

二、甲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有义务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物进行安全收集并分类暂存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封装容器内，并有义务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在废物的包装容器表面明显处张贴符合国家标准 GB18597《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标签，标签上的废物名称同本合同所约定的废物名称及废物转运备案名称一致。甲方的包装物和标签若不符合本合同要求、或危险废物标签名称与包装内废物不一致时，乙方有权拒绝接收甲方危险废物。如果废物成分与危险废物标签标注的名称本质上是一致的，只是废物名称不一致，或者标签填写、张贴不规范，经过乙方确认后，乙方可以接收该废物，但是甲方有义务整改。

2、甲方须按照乙方要求提供废物的相关资料（包括废物产生单位基本情况调查表、废物信息调查表、危险废物包装和运输车辆选择要求等）并加盖公章，作为危险废物性状、包装及运输的依据。

3、合同签订前（或处置前），甲方须提供废物的样品给乙方，以便乙方对废物的性状、包装及运输条件进行评估，并且确认是否有能力暂存。若甲方产生新的废物，或者废物性状发生较大的变化，或因为某种特殊原因导致某些批次废物性状发生重大变化，甲方应及时通报乙方，并重新取样，重新确认废物名称、废物成分、包装容器、和处置费用等事项，经双方协商一致意见后，签订补充合同。如果甲方未及时告知乙方，则乙方有权拒绝接收。



安徽振环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4、如因此导致该废物在运输、储存等全过程中产生不良影响或发生事故或导致后期处置费用增加，甲方应承担因此产生的损害责任（包括但不限于事故赔偿金、环境污染赔偿金、增加的处置费用）。

5、甲方需指定专人负责废物清运、装卸、核实废物的种类、废物的包装、废物的计量等方面的现场协调及处理服务费用结算等事宜。

6、甲方的危险废物转移计划由甲方在安徽省危险废物在线申报系统里提出申请，经相关部门审批通过后，才能通知乙方实施危废转移。

7、如运输过程中涉及办理禁区通行证的，由甲方在转运前负责办理完毕。

8、因甲方废物包装、审批手续、禁区通行证等原因导致的不符合运输条件导致乙方产生损失的，由甲方承担。

三、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负责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标准对甲方委托的废物进行安全转运、暂存，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承担违约的相关责任。

2、乙方将指定专人负责危险废物转移、暂存、结算、报送资料等。

3、乙方应协助甲方办理废物的申报和废物转移审批手续，除有一些应有甲方自行去环保部门办理的手续外。

四、运输方式

1、运输由乙方委托专业的运输单位负责，乙方承诺危险废物自甲方场地运出起，运输、处置过程均遵照国家有关规守执行，并承担由此带来的风险和责任，国家法律另外规定者除外。

2、乙方承诺其人员及车辆进入甲方的厂区将遵守甲方的有关规定。

五、废物的种类、数量、包装方式

危废名称	废物代码	形态	预计重量： 吨	包装方式	处置 方式
油罐清理 残液体	900-249-08	固态	0.7	桶装	C5

注：危废数量以双方确认实际称重为准。

甲方处置费以电汇方式汇入乙方下列账户：

开户名称：安徽振环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宿州北门支行

账号：12120701040007609

六、服务价格与结算方法依据合同附件：《服务清单》。

七、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1、废物包装由甲方提供；

2、合同执行期间，如因法令变更、许可证变更，主管机关要求，或其它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乙方无法收集或处置某类废物时，乙方可停止该类废物的收集和处置业务并且不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责任。

八、服务承诺：

1、专业人员定期或不定期对甲方进行回访，答疑解惑。

2、在甲方提出转运申请且符合乙方转运条件时（包含不限于包装、标签、转移手续等），

安徽振环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乙方承诺在 10 个工作日内安排转运。

3、指导协助企业在网上填写危废申报转移的相关表单。

九、其他

1、本危废处置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贰份，由甲、乙双方各壹份。

2、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双方将采取友好协商方式合理解决。双方如果无法协商解决，则向

乙方所在地法院解决

甲方：	宿州拂晓车用能源有限公司客运中心加油加气站	乙方：	安徽振环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地址：	安徽省宿州市高新区北三环路 & 港口北路交叉口西南角 50 米院内 1 号	地址：	安徽省宿州市经开区金海街金江三路南侧 1 号
经办人及电话：		经办人及电话：	蒋名姚 15551107071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订时间：	2025 年 1 月 22 日	签订时间：	2025 年 1 月 22 日

附件六：营业执照



附件七：发改委立项批复

宿州市埇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埇发改审批（2020）393号

关于埇桥区符离大道沿线景观提升项目 立项的批复

宿州通途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报来“关于埇桥区符离大道沿线景观提升项目申请立项的请示”收悉。为发展文化旅游产业，提升城市文化形象，根据区政府工作安排，经研究，同意该项目立项：

一、项目代码：2020-341302-78-01-027330。

二、项目建设地点：宿州市符离大道埇桥区段。

三、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拟对符离大道沿线两侧约100米内景观进行提升，100米至500米内农田整体进行规整，并对沿线服务区、加油站、集散地进行建设。购置观光车辆、智能停车设备、充电桩、加油机等设施设备。配套建设给排水、变配电、暖通、消防、慢行道、田埂路、广场、绿化、景观、节点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驿站、观景平台、景观塔、景观桥、绿化灌溉设施、标识系统、观光车停靠点等设施。

四、项目资金：总投资 140660 万元，资金来源为融资及企业自筹。

希接文后，尽快完善规划、用地、能评、环评等相关手续，并编制可研报告报我委审批。



抄送：区政府，市发改委，区住建、生态环境、水利、应急管理、统计局。

宿州市埇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年7月9日印



附件八：用地协议

宿州市埇桥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埇桥区符离大道沿线景观提升项目 规划选址的复函

宿州通途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埇桥区符离大道沿线景观提升项目用地规划审查的函》已收悉，我单位经对该项目材料进行复核，其中主体项目沿线约 100 米内景观提升和 100 米至 500 米范围内农田整体规整符合《国土资源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旅游局关于支持旅游业发展用地政策的意见》（国土资规〔2015〕10 号）中：“属于自然景观用地及农牧渔业种植、养殖用地的，不征收（收回）、不转用，按现用途管理”。除主体项目外，五柳第一、第二服务区、清水运动服务区、王牌坊服务区等建设用地已与道路主体工程完成土地报批（《自然资源部关于 S404 宿城至皖苏界改建工程建设用地的批复》（自然资函〔2018〕577 号）和《关于 S404 宿城至皖苏界改建工程建设用地的批复》（皖政地〔2019〕123 号））。

埇桥区符离大道沿线景观提升项目规划选址符合《宿州市符离生态旅游大道总体规划及沿线旅游景区项目规划》。

此函。

附件：1、《自然资源部关于 S404 宿城至皖苏界改建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程建设用地的批复》(自然资函[2018]577号)

2、《关于 S404 宿城至皖苏界改建工程建设用地的批复》
(皖政地[2019]123号)



附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自然资函〔2018〕577号

自然资源部关于 S404 宿城至皖苏界改建 工程建设用地的批复

安徽省人民政府:

你省《关于 S404 宿城至皖苏界改建工程用地的请示》(皖政〔2018〕41号)业经国务院批准,现批复如下:

一、S404 宿城至皖苏界改建工程建设用地涉及的农用地转用、未利用地转用已依法由你省人民政府批准,现同意宿州市埇桥区、萧县征收农民集体所有农用地 302.9083 公顷(其中耕地 231.8651 公顷)、建设用地 20.7111 公顷、未利用地 30.4821 公顷;同意使用国有农用地 1.6431 公顷(其中耕地 1.6255 公顷)、建设用地 18.6653 公顷。

以上共计批准建设用地 374.4099 公顷,由当地人民政府按照有关规定提供,作为 S404 宿城至皖苏界改建工程建设和拆迁安置用地。其中拆迁安置用地 4.6553 公顷由当地人民政府按规划和供地政策合理安排使用,服务设施用地 4.86 公顷范围内的经营性用地以有偿方式供地,其余建设用地以划拨方式供地。当地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要及时核发划拨决定书或与土地使用者签订土地出让合同,并上传土地市场监测与监管系统。

二、督促当地人民政府严格履行征地批后实施程序,按照经批准的征收土地方案及时足额支付补偿费用,安排被征地农民的

社会保障费用，落实安置措施，妥善解决好被征地农民的生产和生活，保证原有生活水平不降低，长远生计有保障。征地补偿安置不落实的，不得动工用地。按照国务院批准征收土地反馈制度的有关规定，征地批后实施情况报自然资源部。

三、你省人民政府负责落实补充耕地。督促补充耕地责任单位认真按照补充耕地方案，补充数量相等、质量相当的耕地，落实建设占用耕地耕作层土壤剥离利用。

四、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征收、使用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确保专项用于耕地开发。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国务院办公厅、发展改革委、财政部、交通运输部、农业农村部、
人民银行，国资委，林草局，国家自然资源督察南京局。

— 2 —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安徽省人民政府建设用地批复

皖政地〔2019〕123号

关于 S404 宿城至皖苏界改建工程 建设用地的批复

宿州市人民政府:

你市呈报的 S404 宿城至皖苏界改建工程建设用地业经国务院批准,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在宿州市埇桥区符离、曹村、夹沟镇和萧县官桥镇境内转用并征收农民集体所有农用地 302.9083 公顷(其中耕地 231.8651 公顷)、未利用地 30.4821 公顷,征收农民集体所有建设用地 20.7111 公顷;同意转用国有农用地 1.6431 公顷(其中耕地 1.6255 公顷),使用国有建设用地 18.6653 公顷。

以上共计批准建设用地 374.4099 公顷,由当地人民政府按照有关规定提供,作为 S404 宿城至皖苏界改建工程建设和拆迁安置用地。其中拆迁安置用地 4.6533 公顷由当地人民政府按规划和供地政策合理安排使用,服务设施用地 4.86 公顷范围内的经营性用地以有偿方式供地,其余建设用地以划拨方式供地。

二、当地人民政府要按照《自然资源部关于 S404 宿城至皖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苏界改建工程建设用地的批复》(自然资函〔2018〕577号)要求,认真做好有关工作。

此 复

附:《自然资源部关于S404宿城至皖苏界改建工程建设用地的批复》(自然资函〔2018〕577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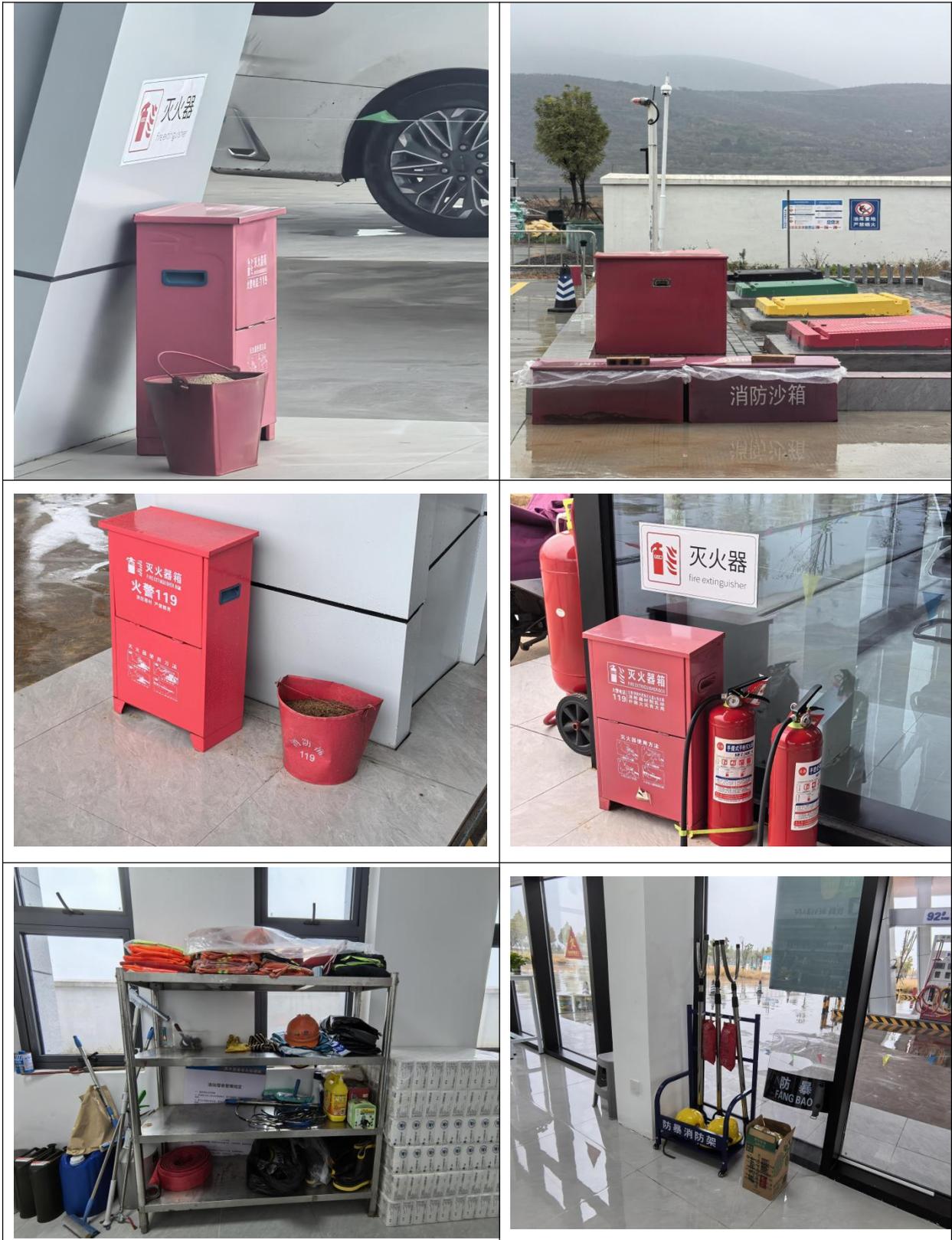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抄送: 国家自然资源督察南京局



扫描全能王 创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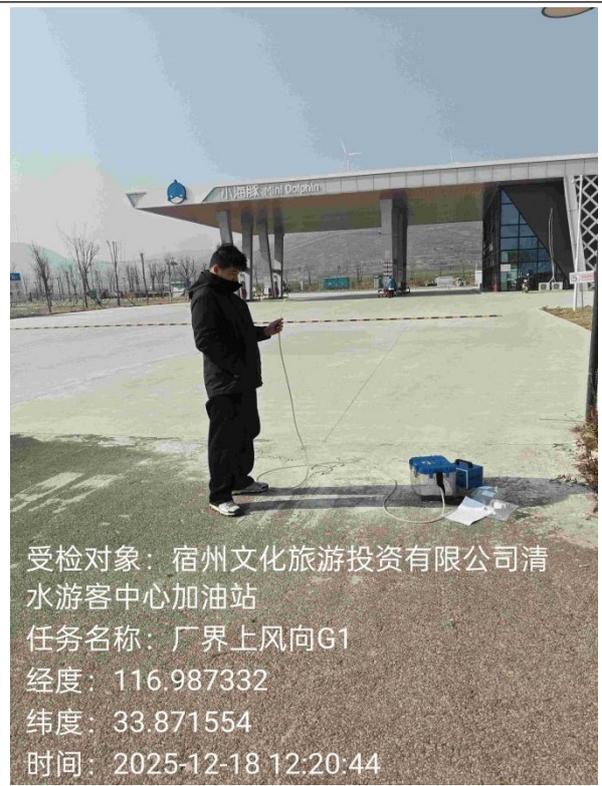
附件九：现场照片





附件十：采样照片





附件十一：检测报告


201212051625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JJYS2025049

项目名称：清水游客中心加油站项目

检测类别：验收检测

委托单位：宿州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清水游客中心加油站

编制人员：周梦琪

审核人员：桂小波

签发人员：李涛

签发日期：2015.12.31

安徽精检分析股份有限公司
业务专用章
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
3413010151095





报 告 声 明

- 1、本报告需经编制人、审核人及签发人签字，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和检测认证章后方可生效。
- 2、报告填写清楚，涂改无效。
- 3、检测委托方对报告若有异议，需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4、自送样品的委托监测，其检测结果仅对来样负责。对不可复现的检测项目，结果仅对采样（或检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
- 5、本公司对报告真实性、合法性、适用性、科学性负责。
- 6、未经许可，不得复制本报告；任何对本报告未经授权之涂改、伪造、变更及不当使用均属违法，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我公司保留对上述违法行为追求法律责任的权利。
- 7、我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

本机构通讯资料:

单 位：安徽精检分析股份有限公司

电 话：0557-3027776

网 址：www.ahjifxcs.com

地 址：安徽省宿州市高新区电子商务产业园 3 栋 5 楼





报告编号: JJYS2025049

第 1 页 共 6 页

一、检测信息

受检单位	宿州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清水游客中心加油站	项目所在地	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符离镇西山花海游客服务中心
采样日期	2025年12月17日-12月18日	分析日期	2025年12月17日-12月23日
检测内容	废气(无组织)、地下水、噪声	采样人员	秦彪、谢莹超

二、检测结果

1、地下水

地下水井

采样日期	检测因子	单位	检测结果		样品状态
			第一次	第二次	
2025-12-17	pH值	无量纲	7.7	7.8	无色、无味、无浮油
	总硬度	mg/L	342	343	
	高锰酸盐指数	mg/L	1.76	1.72	
	氨氮	mg/L	0.025L	0.025L	
	石油类	mg/L	0.01L	0.01L	
	溶解性总固体	mg/L	574	556	
	六价铬	mg/L	0.004L	0.004L	
	硫酸盐	mg/L	14.7	15.7	
	铁	mg/L	0.185	0.136	
	总汞	μg/L	0.01L	0.01L	
2025-12-18	pH值	无量纲	7.7	7.6	无色、无味、无浮油
	总硬度	mg/L	324	324	
	高锰酸盐指数	mg/L	1.77	1.74	
	氨氮	mg/L	0.025L	0.025L	
	石油类	mg/L	0.01L	0.01L	
	溶解性总固体	mg/L	546	562	
	六价铬	mg/L	0.004L	0.004L	
	硫酸盐	mg/L	24.4	29.3	
	铁	mg/L	0.152	0.182	
	总汞	μg/L	0.01L	0.01L	

注: 结果有“L”表示未检出, 其数值为该项目检出限。

电话: 0557-3027776 网址: www.ahjjfxc.com



报告编号: JJYS2025049

第 2 页 共 6 页

2、无组织废气

大气检测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C)	气压 (Kpa)	天气状况
2025 年 12 月 17 日	东	2.3-2.5	8.0-9.1	101.4-102.6	晴
2025 年 12 月 18 日	东	2.0-2.3	7.3-11.2	102.1-102.3	晴

测点位置	项目名称	单位	2025-12-17 检测结果		
厂界上风向 G1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39	0.49	0.41
厂界下风向 G2			0.82	0.68	0.74
厂界下风向 G3			1.10	0.97	1.00
厂界下风向 G4			0.73	0.70	0.80
厂区内加油站西侧外 1 米 G5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24	1.34	1.23

测点位置	项目名称	单位	2025-12-18 检测结果		
厂界上风向 G1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46	0.42	0.39
厂界下风向 G2			0.70	0.72	0.78
厂界下风向 G3			1.08	0.97	1.08
厂界下风向 G4			0.78	0.68	0.73
厂区内加油站西侧外 1 米 G5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31	1.19	1.19

3、噪声

2025-12-17 噪声检测概况			
气象条件	晴 风速 2.3 m/s	检测频次	2 次/天, 共 2 天
仪器校正	测前校准值 93.7dB 测后校准值 93.8dB	仪器校准	合格
检测结果			
编号	测点位置	昼间 Leq dB(A)	夜间 Leq dB(A)
N1	东厂界外 1 米	53	46
N2	南厂界外 1 米	58	40
N3	西厂界外 1 米	48	44
N4	北厂界外 1 米、高于围墙 0.5 米	50	49

2025-12-18 噪声检测概况			
气象条件	晴 风速 2.2 m/s	检测频次	2 次/天, 共 2 天

电话: 0557-3027776 网址: www.ahjjfxc.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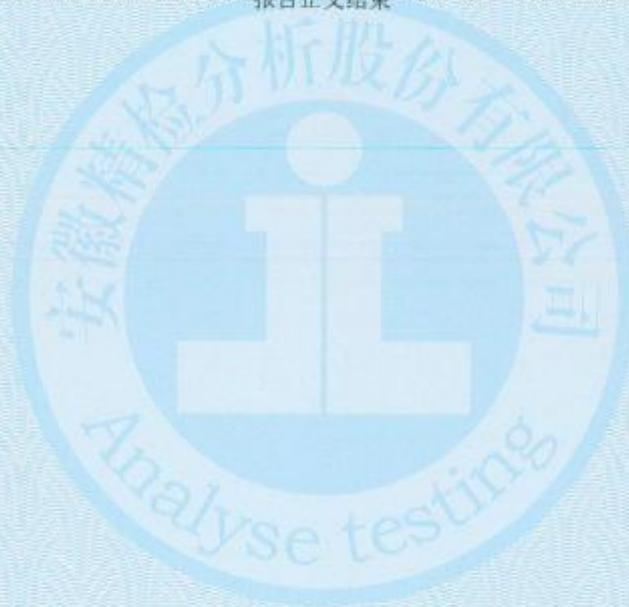


报告编号: JJYS2025049

第 3 页 共 6 页

仪器校正	测前校准值 93.7dB 测后校准值 93.8dB	仪器校准	合格
检测结果			
编号	测点位置	昼间 Leq dB(A)	夜间 Leq dB(A)
N1	东厂界外 1 米	54	47
N2	南厂界外 1 米	51	47
N3	西厂界外 1 米	50	44
N4	北厂界外 1 米、高于围墙 0.5 米	54	48

报告正文结束



电话: 0557-3027776 网址: www.ahjfxcs.com



报告编号: JJYS2025049

第 4 页 共 6 页

附件 1: 检测内容及方法依据

编号	类别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检出限
1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mg/m ³ (碳)
2	地下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3		总硬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GB/T 5750.4-2023	1.0mg/L
4		高锰酸盐指数	水质 高锰酸盐指数的测定 GB 11892-89	0.5mg/L
5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6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的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试行) HJ 970-2018	0.01mg/L
7		溶解性总固体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称量法 GB/T 5750.4-2023	/
8		六价铬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23	0.004mg/L
9		硫酸盐	水质 硫酸盐的测定 铬酸钡分光光度法(试行) HJ/T 342-2007	8mg/L
10		铁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GB/T 5750.6-2023	0.0045mg/L
11			总汞	水质 总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597-2011
12	噪声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附件 2: 检测仪器及校准有效期

编号	类别	仪器名称/型号/编号	仪器校准/检定有效期
1	分析仪器	便携式 pH 计/PHBJ-260/JJFXWY078	2026 年 04 月 15 日
		便携式 PH 计/CT-6821/JJFXWY046	2026 年 02 月 18 日
		722S 可见分光光度计/722S/JJFXJC058	2026 年 04 月 14 日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T6 新世纪/JJFXJC021	2026 年 11 月 03 日
		0.1mg 电子分析天平/ESJ220-4A/JJFXJC015	2026 年 02 月 17 日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YU-1750C/JJFXJC087	2026 年 11 月 03 日
		F732-VJ 测汞仪/F732-VJ/JJFXJC088	2026 年 03 月 11 日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原子发射光谱仪/Plasma2000/JJFXJC006	2026 年 02 月 17 日
		气相色谱仪/F60/JJFXJC090	2026 年 04 月 14 日
		多功能声级计/AWA5688/JJFXWY002	2026 年 02 月 25 日
		声校准器/AWA6022A/JJFXWY028	2026 年 02 月 25 日
2	采样仪器	风速风向仪/p6-8232/JJFXWY035	2026 年 03 月 06 日

电话: 0557-3027776 网址: www.ahjjfjcs.com



报告编号: JJYS2025049

第 5 页 共 6 页

	恶臭采样桶/CTQC-006-II/JJFXWY041	/
	负压采气泵/ZJL-QB15/JJFXWY090	/



电话: 0557-3027776 网址: www.ahjjfxcs.com



211217240038

检验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2025)华检HQ字第1911号

检测内容: 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

受检单位: 宿州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清水游客中心加油站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安徽华瑞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华瑞检测 Anhui Huarui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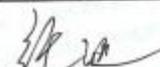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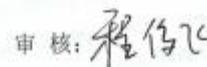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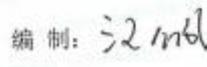
安徽华瑞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2025)华检 HQ 字第 1911 号

共 4 页 第 1 页

检测内容	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		油气回收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分散 <input type="checkbox"/> 集中	
受检单位	宿州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清水游客中心加油站		生产单位	/	
委托单位	宿州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清水游客中心加油站		处理装置是否安装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受检单位地址	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符离镇西山花海游客服务中心		在线监测系统是否安装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检验项目	共叁项（详见附页）		各油罐油气管路是否连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检验日期	2025. 12. 7		汽油罐个数	3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油罐容积 (L)	1#罐: 30000 2#罐: 30000 3#罐: 30000	
汽油体积 (L)	25538		油气空间 (L)	64462	
汽油加油机	品牌	河南英高能源科技	真空泵	型号	/
	检测个数	4		数量	/
汽油加油枪	品牌	PRM	P/V 阀	型号	/
	检测个数	20		数量	1
检验依据	GB 20952-2020《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检验结论	<p>经检测，宿州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清水游客中心加油站密闭性、液阻、气液比叁项油气指标检测期间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20)中相关限值的要求。</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检验检测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5 年 12 月 10 日 </div>				
备注	特别说明：本报告仅对现场检测工况下测得的结果负责。				

批准:  审核:  编制: 

安徽华瑞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附页

(2025)华检 HQ 字第 1911 号

共 4 页 第 2 页

序号	检验项目名称	技术要求	检验结果		是否达标
1	密闭性(初始压力 500Pa) (Pa)	最小剩余压力 限值 (Pa) 480	1 min 之后的压力(Pa)	499	是
			2 min 之后的压力(Pa)	498	
			3 min 之后的压力(Pa)	496	
			4 min 之后的压力(Pa)	494	
			5 min 之后的压力(Pa)	491	
2	液阻 (Pa)	见以下三项	见以下三项		/
2.1	通入氮气流量 (18L/min) 最大压力 (Pa)	最大压力 限值 (Pa) 40	1#加油机	12	是
			2#加油机	12	是
			3#加油机	9	是
			4#加油机	9	是
2.2	通入氮气流量 (28L/min) 最大压力 (Pa)	最大压力 限值 (Pa) 90	1#加油机	18	是
			2#加油机	14	是
			3#加油机	15	是
			4#加油机	21	是
2.3	通入氮气流量 (38L/min) 最大压力 (Pa)	最大压力 限值 (Pa) 155	1#加油机	28	是
			2#加油机	18	是
			3#加油机	25	是
			4#加油机	39	是

安徽华瑞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附页

(2025)华检 HQ 字第 1911 号

共 4 页 第 3 页

序号	检验项目名称	技术要求	检验结果				是否达标
3	气液比	见以下一项	见以下一项				/
3.1	高速档气液比	标准限值 (无量纲) 1.0~1.2	加油枪 编号	加油体积 (L)	回收油气 体积(L)	气液比	/
			1#	15.29	18.22	1.19	是
			2#	15.35	17.91	1.17	是
			3#	15.28	18.20	1.19	是
			4#	15.35	16.61	1.08	是
			5#	15.38	17.73	1.15	是
			6#	15.29	17.11	1.12	是
			7#	16.25	19.04	1.17	是
			8#	15.28	17.12	1.12	是
			9#	15.43	16.22	1.05	是
			10#	15.29	17.64	1.15	是
			11#	15.30	18.03	1.18	是
			12#	15.31	17.52	1.14	是
			13#	15.29	17.54	1.15	是
			14#	15.27	15.74	1.03	是
			17#	15.18	16.78	1.11	是
			18#	15.23	16.79	1.10	是
			19#	15.37	16.01	1.04	是
			20#	15.32	17.59	1.15	是
			23#	15.35	15.97	1.04	是
24#	15.34	15.79	1.03	是			

备注：1号、3号油罐服务 1#、3#、4#、6#、7#、9#、10#、12#、13#、18#、19#、24#枪，2号油罐服务 2#、5#、8#、11#、14#、17#、20#、23#枪。

安徽华瑞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附页

(2025)华检 HQ 字第 1911 号

共 4 页 第 4 页

检验项目				
序号	检验项目	使用仪器	检测方法	备注
1	密闭性	响应 7003 型油气回收 多参数检测仪	GB 20952-2020 之附录 B	现场检测
2	液阻		GB 20952-2020 之附录 A	
3	气液比		GB 20952-2020 之附录 C	

检测点位示意图

4#罐 柴油
3#罐 92# 汽油
2#罐 95# 汽油
1#罐 92# 汽油

P/V

营业厅

9#枪92# 汽油
8#枪95# 汽油
7#枪92# 汽油
3#枪92# 汽油
2#枪95# 汽油
1#枪92# 汽油

2#加油机

1#加油机

10#枪92# 汽油
11#枪95# 汽油
12#枪92# 汽油
4#枪92# 汽油
5#枪95# 汽油
6#枪92# 汽油

北

14#枪95# 汽油
13#枪92# 汽油
20#枪95# 汽油
19#枪92# 汽油

3#加油机

4#加油机

17#枪95# 汽油
18#枪92# 汽油
23#枪95# 汽油
24#枪92# 汽油

密闭性检测点: ○
 液阻检测点: ◇
 气液比检测点: □

以下空白

注意事项

1. 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或本公司公章无效。
2.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复制检验报告（完整复制除外）。
3. 报告无主检（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印章或等效标识）无效，报告涂改无效。
4. 对监督性质的各类检验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实施监督抽查的产品质量监督部门或其上级产品质量监督部门申请复查，逾期不予受理。异议期有特殊规定的，执行特殊规定。
5. 委托检验仪对该委托的样品负责。
6. 在收到报告一个月内在来我单位办理退样手续，逾期由本公司自行处理。保存有特殊规定的，执行特殊规定。
7. 本注意事项以中文为准，解释权属于本公司。

REMARK

1. The test report is invalid if there are no the marks of the special stamps for test or the official stamps of the company.
2. The test report shall not be reproduced except in full, without the written approval of the company.
3. The test report is invalid without the signatures of master-tester(or editor), auditor and approver, or it has been altered. The test report is invalid if altered.
4. As to supervision tests, if there is objection, within 15 days from the date of receipt of the report should be responsible for the supervision and spot check product quality supervision department or its superior product quality supervision departments apply for review, within the time limit shall not accept it. If there are special provisions on the objection period, special provisions shall be implemented.
5. As to entrusted tests, the results presented relate only to the received samples.
6. If without objection, applicant should take back the sample within one month after receiving the test report, otherwise the sample will be abandoned. If there are special provisions on the term of deposit, special provisions shall be implemented.
7. In case of discrepancy, the original version in Chinese shall prevail, and the right of interpretation belongs to the company.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紫云路338号桑妮实验检测楼一楼至三楼、六楼和桑妮科技1#厂房

邮编:230061

Email:3210777459@qq.com

公司网址: www.ahhrjc.cn

联系电话: 业务咨询: 0551-62816276 13339290594

石油化工产品检测: 18919684908

环境检测: 15855122216

消防及建材产品检测: 13865971897

验收工作组意见及签到表

宿州符离片区开发有限公司埇桥区符离大道沿线景观提升项目清水游客中心加油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2026年1月3日，宿州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等文件要求组织了宿州符离片区开发有限公司埇桥区符离大道沿线景观提升项目清水游客中心加油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会议按规定成立了竣工验收组（验收组成员名单附后）。验收组及代表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工程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情况、验收监测单位关于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及验收报告编制情况的汇报，踏勘了项目现场，审阅并核实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宿州符离片区开发有限公司埇桥区符离大道沿线景观提升项目清水游客中心加油站位于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符离镇西山花海游客服务中心，目前主要建设清水运动营区加油站，建设内容主要包含储罐区、罩棚、站房、加油机等设备及环保、变配电、消防等配套设施，能够达到年销售2500吨柴油、5000吨汽油的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宿州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委托安徽省振环环境评价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完成《宿州符离片区开发有限公司埇桥区符离大道沿线景观

提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取得宿州市埇桥区生态环境分局《宿州符离片区开发有限公司埇桥区符离大道沿线景观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埇环建字【2022】30 号）。

（三）投资情况

项目现阶段实际总投资为 10000 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 100 万元，约占总投资的 1%，主要环保设施包括：废气治理、固废暂存处置、噪声治理等。

二、工程内容变动情况

本次验收对照环评报告及批复中相关内容，清水游客中心加油站项目建设内容变化情况如下：

1、产品：

环评设计产品：年销售 2500 吨柴油、5000 吨汽油

实际建设产品：年销售 2500 吨柴油、5000 吨汽油

2、工艺流程

环评设计：柴油-卸油-加油

实际建设：柴油-卸油-加油

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和《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的相关内容，上述变动内容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项目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定期清掏不外排。

(二) 废气

为减少卸油油气排放，建设单位设置3套油气回收系统。卸油油气回收设备系指油罐车与储油槽之输油管及油气回收管连接成一密闭的油气回收系统。

(三) 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来源于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通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进行降噪。

(四) 固体废物

项目固废主要包括生活垃圾和危险废物，其中：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危险废物暂未产生，产生后交由资质单位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宿州符离片区开发有限公司埇桥区符离大道沿线景观提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中有关数据和内容：

(一)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运营期排放的污染物主要是卸油、加油和储油过程中排放的油气(非甲烷总烃)，加油站边界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表3中相关要求。加油站厂区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

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中的特别排放限值。

(二)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活污水定期清掏不外排。

(三)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区标准要求。

(四) 固体废物

项目固废主要包括生活垃圾和危险废物，其中：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油罐清理残液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五) 其他

宿州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清水游客中心加油站已完成排污许可申请(许可证编号为：91341302MA8Q49FD3F)。

五、项目建设对外环境的影响

项目废气和噪声均可实现达标排放，且固体废物进行了分类收集、合理处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六、结论

经认真讨论和查阅有关资料，验收组认为宿州符离片区开发有限公司埇桥区符离大道沿线景观提升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基本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进行了建设，并配套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且各项污染物监测结果均可满足达标排放的要求，符合竣工验收条件，清水游客中心加油站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 1、如区域内污水管网建成后，洗车废水、生活污水应及时纳管。
- 2、安排专职人员负责环保设施日常检查、维护工作。

宿州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2026年1月3日

宿州符离片区开发有限公司埇桥区符离大道沿线景观提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人员	单位	职称/职位	联系方式	签名
建设单位	宿州白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85536993	任建
专家	宿州市生态环境监测站	高工	13323557816	林桂华
专家	宿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工	18055788612	曹艳君
专家				
其他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宿州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清水游客中心加油站建设项目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环境保护设施的处理工艺及规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

1.2 施工简况

宿州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清水游客中心加油站建设项目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内容纳入了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得到了保证。

1.3 验收过程简况

1.3.1 工程验收

宿州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清水游客中心加油站建设项目于2022年5月开工建设，2025年10月项目建设完成。

1.3.2 环保验收

2026年1月3日宿州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清水游客中心加油站建设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完成，组织了该项目验收评审会。验收工作组会议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环评批复要求等项目《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表》进行了技术审查；踏勘了项目建设现场，审阅了项目有关资料，提出了相关整改意见，验收专家组同意在完成以下要求后，宿州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清水游客中心加油站建设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项目由公司负责人负责环境管理工作，包括对废气、废水和固体废弃物的管理，确保各项环保工作的正常开展同时负责保管项目的设备、工艺等技术资料和环保手续资料，方便日后使用和查询。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设置了标准化环境管理体系，落实了环保责任制。企业具有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明确责任人，环境管理有章可循；

2、应急资源物资储备于车间；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企业未涉及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问题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经现场勘察，验收期间环境防护距离无敏感点。

3 整改工作情况

3.1 验收工作组提出的后续要求：

1、如区域内污水管网建成后，洗车废水、生活污水应及时纳管。

2、安排专职人员负责环保设施日常检查、维护工作。

3.2 后续要求整改情况

1、承诺区域内污水管网建成后，洗车废水、生活污水会及时纳管。

2、已安排专职人员负责环保设施日常检查、维护工作。